



大会

Distr.: General
8 December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8(i)

可持续发展：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斯特法尼·罗梅罗·贝加女士(乌拉圭)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18 举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79/437](#)，第 2 段)。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相关简要记录。¹

二. 决议草案 [A/C.2/79/L.34](#) 和 [A/C.2/79/L.34/Rev.1](#) 的审议情况

2. 在 2024 年 11 月 13 日第 21 次会议上，乌干达代表(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成员的国家)和中国，并考虑到大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第 [ES-10/23](#) 号决议的规定)介绍了题为“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决议草案([A/C.2/79/L.34](#))。

3. 在 2024 年 11 月 27 日第 26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决议草案 [A/C.2/79/L.34](#) 提案国提出的题为“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订正决议草案([A/C.2/79/L.34/Rev.1](#))。

* 委员会关于该项目的报告分 12 部分发布，文号分别为 [A/79/437](#)、[A/79/437/Add.1](#)、[A/79/437/Add.2](#)、[A/79/437/Add.3](#)、[A/79/437/Add.4](#)、[A/79/437/Add.5](#)、[A/79/437/Add.6](#)、[A/79/437/Add.7](#)、[A/79/437/Add.8](#)、[A/79/437/Add.9](#)、[A/79/437/Add.10](#) 和 [A/79/437/Add.11](#)。

¹ 见 [A/C.2/79/SR.10](#)、[A/C.2/79/SR.11](#)、[A/C.2/79/SR.13](#)、[A/C.2/79/SR.21](#) 和 [A/C.2/79/SR.26](#)。



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79/L.34/Rev.1](#)(见第 6 段)。
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澳大利亚、匈牙利(代表欧洲联盟)、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后作了发言。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大会，

回顾其 1998 年 10 月 16 日第 53/7 号、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215 号、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05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00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0 号、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60/199 号、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97 号、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206 号、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206 号、2014 年 12 月 19 日第 69/225 号、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201 号、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33 号、2017 年 12 月 20 日第 72/224 号、2018 年 12 月 20 日第 73/236 号、2019 年 12 月 19 日第 74/225 号、2020 年 12 月 21 日第 75/221 号、2021 年 12 月 17 日第 76/210 号、2022 年 12 月 14 日第 77/170 号和 2023 年 12 月 19 日第 78/157 号决议及其关于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国际年的 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51 号决议和大会决定宣布 2014-2024 年为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的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15 号决议，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15 年 9 月 25 日第 70/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性和变革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做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到 2030 年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 2015 年 7 月 27 日第 69/313 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 年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有助于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策和行动联系起来，并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级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环境，

还重申《巴黎协定》¹ 及其迅速生效，鼓励协定所有缔约方充分执行该协定，并鼓励尚未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² 缔约方酌情尽快交存，

重点指出《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巴黎协定》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

¹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回顾 2022 年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部长级宣言，³ 其中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提出的加速可持续发展目标 7 行动的全球路线图，并重申需要持续参与落实目标 7，

欢迎 2024 年 9 月 22 日至 23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未来首脑会议，会上通过了题为“未来契约”的第 79/1 号决议及其附件，

回顾 大会在 2023 年 8 月 25 日第 77/327 号决议中宣布 1 月 26 日为国际清洁能源日，

表示关切 按目前的进展速度，可持续发展目标中全球能源方面的具体目标无一能在 2030 年前实现，

重申 《联合国千年宣言》、⁴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⁵ 和《21 世纪议程》⁶ 及其所载各项原则，并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⁷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⁸ 第四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题为“安提瓜和巴布达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议程：实现韧性繁荣的新宣言”的成果文件⁹ 和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题为“2022-2031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多哈行动纲领》”的成果文件¹⁰ 所载建议和结论，以及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 日在基多举行的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通过的《新城市议程》，¹¹ 其中除其他外着重强调能源对城市的重要性，并期待新的《内陆发展中国家 2024-2034 年十年行动纲领》获得通过，

承认 所有新的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都强调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重要性，

重申 每个国家必须对本国发展承担主要责任，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作用怎样强调都不为过，并认识到需要在所有各级和所有部门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环境，

³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3 号》(A/77/3)，第六章，D 节。

⁴ 第 55/2 号决议。

⁵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⁶ 同上，附件二。

⁷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⁸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⁹ 第 78/317 号决议，附件。

¹⁰ 第 76/258 号决议，附件。

¹¹ 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又重申各国对其能源资源的主权权利以及为能源生产和使用制定适当政策的权利，并认识到执行《2030 年议程》应充分造福今世后代的所有人，

强调人人都能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是消除贫困和实现《2030 年议程》的一个组成部分，更多地使用和推广包括在分散化离网系统中使用和推广清洁技术和可再生能源及提高能源效率可在这一方面作出重大贡献，

重申对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承诺，呼吁会员国采取紧急行动，确保按照《2030 年议程》关于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普及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深感关切的是，虽然世界一些区域在实现目标 7 方面取得了进展，但所作努力仍远远低于到 2030 年实现目标所需要的程度，¹²

又深感关切的是，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农村地区有近 21 亿人依靠传统生物物质、煤炭和煤油做饭取暖，妇女、儿童和处于弱势境地者的健康和劳动强度尤其受到影响，包括每年估计有 400 万人夭折，虽然全球没有电力供应的人口已降至不到 10 亿人，但仍有近 6.85 亿人没有电力供应，尽管住户联网数增加，但在许多国家，是否可靠和负担得起仍是一个挑战，非洲在这两方面人口中都占到一半以上，而且即使有能源服务，也仍有千百万贫困人口无力支付，

关切地注意到尽管能源对实现其他目标也至关重要，但在联合国用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总体支出中所占比例不足 1%，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人类健康、安全和福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并严重扰乱社会和经济，对生活和生计造成破坏性影响，最贫困和最脆弱的人受到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最大，重申回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轨道的雄心壮志，为此要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和包容各方的复苏战略，以加快全面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并帮助降低未来发生冲击、危机和大流行病的风险，增强相关抵御能力，包括为此加强卫生系统和实现全民健康覆盖，认识到让所有人公平及时地获得安全、优质、有效和负担得起的 COVID-19 疫苗、治疗和诊断是全球在同心同德、团结一致、重振多边合作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这一原则的基础上作出应对的一个重要部分，

强调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具有至关重要的社会经济惠益，需要重塑对能源的理解，不再将其视为一个技术单位，而将其视为保健等基本社会服务、经济发展和消除贫困的要求，

认识到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服务对有效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和社会经济危机并实现以可持续、包容各方和有复原力的方式从中复苏至关重要，包括为保健和教育设施供电，提供安全饮用水、清洁用水(包括洗手用水)以及农业和粮食生产用水，支持可持续粮食体系，提供通信服务和数字服务，让人们能够彼此联系、分享信息和促进教育，还认识到确保普及负担得起的、

¹² 见 [A/77/211](#)。

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有助于实现《2030 年议程》和实施经济、社会、环境领域其他相关的政府间商定框架，认识到要在本十年结束前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就要急剧增加对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和能效的投资和融资，同时注意到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前所未有的危机将严重影响在实现确保到 2030 年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承诺方面取得进展，COVID-19 危机的相关经济影响使发展中国家更难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注意到各国政府宣布致力于实现净零排放，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报告¹³所载使世界如期实现这一目标的研究结果，

欢迎 2023 年 3 月 22 日至 24 日在纽约召开联合国 2018-2028 年“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即 2023 年联合国水事会议，并期待召开将由塞内加尔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共同主办的 2026 年联合国水事会议，

重点指出 必须增强发展中国家的权能，以便通过在世界各地迅速推广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实现普及的目标，

又重点指出 发展中国家的重大努力促使 2022 年全球电气化率提高到 91%，并强调指出需要进一步缩小许多难以普及的人口特别是撒哈拉以南非洲人口的电气化差距，

深为关切 十多年来没有电力供应的人口首次增加，估计 2022 年有 6.85 亿人没有电力供应，重申大会关于普及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承诺，

认识到 每个国家对本国经济和社会发展承担首要责任，其中包括调集财政资源和开展能力建设，并按照相互商定的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环境友好型技术，包括提供减让和优惠条件，

关切地注意到 缺乏能源仍然是发展中国家面临的一项挑战，如果不能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将无法实现可持续、有复原力和包容的发展，而应对这一挑战需要利用一切现有的技术解决方案和办法，

欢迎 过去十年来可再生能源在最终能源消费总量中的份额增加，而且可再生能源成本大幅度降低，部门就业净增，可再生能源新增发电能力迅速扩大，这种新增能力目前已超过电力部门的其他能源增量，并注意到世界许多地区太阳能、风能和水力发电的平准化成本完全可以与传统能源资源竞争或较之更具优势，

强调 尽管清洁和可再生能源投资普遍增长，但这种增长是不平衡的，其中大部分集中在发达国家，并认识到发展中国家需要得到支持，以推进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对基础设施，包括可再生能源、清洁技术进行必要投资并进行其他必要的长期投资，

¹³ [A/77/211](#)。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为协助广泛、更多地采用和可持续利用一切形式可再生能源所开展的工作，

注意到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作用和活动，并鼓励该机构继续开展工作，支持其成员通过为和平目的开发、部署和推广原子能技术消除能源贫困，实现能源安全，

又注意到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所做的工作，包括为促进可再生能源和提高能效创造有力势头的“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倡议、全球气候行动议程举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灯塔倡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能源倡议、能效中心等，这些都可为实现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目标作出贡献，

赞赏地注意到技术进步、清洁可再生能源成本迅速下降、部署成本最低的分散化解决方案、提供政策支持、采用新的商业模式和交流最佳做法正在加速世界能源系统的变革，并注意到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和国际太阳能联盟继续开展工作，

强调指出需要采取一致和综合办法处理能源问题，推动在全球能源议程方面同增效，着重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重申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重申认识到人的尊严至关重要，希望看到所有国家和人民以及社会各阶层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并再次承诺首先尽力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注意到向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过渡应做到公正、包容、公平和安全并符合国情，以便到 2030 年实现普及，同时认识到需要增加可再生和清洁能源的比例，包括城市地区用于炊事的能源，可以大幅减少对健康的负面影响，并有助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实现《巴黎协定》的各项目标，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⁴

2. **又表示注意到**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根据 2011 年 12 月 9 日第 66/110 号决议以大会观察员身份发挥的作用和开展的活动，鼓励该机构继续支持其成员实现可再生能源目标，注意到国际太阳能联盟的贡献，包括根据 2021 年 12 月 9 日第 76/123 号决议以大会观察员身份所作的贡献，并鼓励该联盟致力于集体应对推广太阳能所面临的关键共同挑战，注意到其他国际及区域组织和论坛对全球能源议程的贡献；

3. **欢迎**在大会主持下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19 日在纽约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通过的政治宣言，¹⁵ 敦促及时采取行动，确保予以全面落实；

¹⁴ A/79/501。

¹⁵ 第 78/1 号决议，附件。

4. **关切地注意到**流向发展中国家支持清洁、可持续、负担得起、可靠和包容的能源过渡的国际资金继续减少，认识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需要紧急和大幅增加能源投资和融资，包括对清洁技术和优质基础设施的投资，在这方面促请各国、公共和私营金融机构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融资；

5. **大力鼓励**各国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采取行动，鉴于存在系统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普及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增加可再生能源的全球所占份额，在能源部门合作中酌情更好地将发展中国家包括在内，提高能效改善率，以打造清洁、低排放、低碳、适应气候变化、安全、高效、现代、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能源系统，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不同的国情、优先事项、政策、具体需求和挑战及能力，包括它们的能源组合和能源系统；

6. **呼吁**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因为此种服务是消除贫困措施、维护人的尊严、提高生活质量、提供经济机会、消除不平等、促进健康以及预防疾病和死亡、为人们包括为遭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的人提供教育、安全饮水和环境卫生、保障粮食安全、营养、减少灾害风险和提高抗灾能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减少环境影响、实现社会包容和性别平等的组成部分；

7. **特别指出**必须普及更清洁、更高效而且更可持续的做饭取暖办法，欢迎正在作出的各项努力，并在这方面呼吁在国家 and 国际各级营造有利环境，在各国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推广可持续、更清洁和更高效的做饭取暖办法；

8. **承认**必须大力加强实施手段，以便能够采取果断行动，特别注重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 7.a 增加资金和投资，并认为如不大力推动创新、新技术、能力建设和高质量数据，实现目标 7 的全球努力将注定失败；

9. **鼓励**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可行和适当的情况下，通过制定政策框架，包括关于计量和支付系统的政策框架，比较扩大电网和离网供电方式的成本，促进国内外银行的投资，对学生、社区、投资者和创业者宣讲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节约能源等方式，发挥可再生能源的成本竞争力，特别是在离网地区发挥成本竞争力，以实现能源普及；

10. **确认**天然气在许多国家可发挥作用，支持向低排放能源系统过渡，促请各国政府在向低排放能源系统过渡的大背景下，加强能源安全并就能源安全进行协作，包括分享保障天然气供求安全的最佳做法和知识；

11. **又确认**能源储存、特别是电池储能通过整合能源以及提高电网的灵活性、复原力和离网能源的可负担性，在支持向低排放能源系统过渡方面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促请各国政府开展协作，以克服障碍，加快部署这些基本技术，同时确保关键矿产等产业的可持续扩展和转型，并促进按照相互商定的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

12. **支持**根据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国家需求获取能源，查明每个国家的具体需求，以应对获取能源方面的挑战，为

此要调动技术及财政援助和工具，以部署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解决方案，从而解决能源获取不足的问题；

13. **促请**各国政府在可持续发展、包括气候变化的框架内，考虑到各国的优先事项和制约因素，通过可持续部门耦合、能源储存、碳捕集利用和封存以及可持续现代生物能源和氢能及其衍生品，将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扩大到电力部门之外的工业、供暖和制冷、建筑和基础设施，特别是运输部门，并呼吁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制订支持性政策举措和进行投资；

14. **认识到**目前在提高能效方面的全球进展远远低于到 2030 年将全球能效改善率提高一倍所必要的速度，鼓励按照国家法律和条例，在所有经济部门广泛推行能源效率倡议，采用和更新建筑物性能规范和标准，加贴能效标识，推动能源管理系统、改造现有建筑、改进公共能源采购政策和其他适当办法，并优先落实智能电网系统、地区能源系统和社区能源计划，以改进传统能源的清洁有效使用、可再生能源、能效和能源储存之间的协同效应，其目的是促进清洁和可再生能源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和提高能源效率；

15. **又认识到**发展中国家在吸引对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投资方面存在巨大投资需求，但面临重大挑战，包括高昂的资本成本，促请多边开发银行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加强对公正和包容性能源过渡的支持，包括调动更多融资和优惠资金，提供技术援助，促进按照相互商定的条件进行知识共享并推动能力建设、以协助发展中国家，以及在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加强公私伙伴关系；

16. **鼓励**努力建设具有韧性和安全性的跨境能源基础设施和能源互联互通；

17. **呼吁**加强区域一级的合作，以促进创新和便利融资，酌情支持区域跨境电网联通，以推进经济一体化和可持续发展，并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及其与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相互关联方面交流满足区域需求的最佳做法，在这方面鼓励各国政府加强能源互联互通，连接区域能源市场，并提高全球一级的能源安全；

18. **促请**各国政府以及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酌情采取综合措施，即更多地使用清洁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技术及其他低排放或零排放解决方案，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更多依靠先进能源技术，包括避免、减少和消除温室气体排放的技术，例如碳捕集利用和封存技术；

19. **鼓励**各国政府、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促进对发展可持续、可靠、现代、包容和公平能源系统的投资，包括酌情通过跨境电网联通加强能源系统，并考虑酌情将分散化清洁可再生能源解决方案纳入能源规划，并认识到世界各地区的能源过渡道路不同；

20. **鼓励**各国政府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增加投资，采取更多行动，以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7，按照有复原力、包容各方和可持续发展的道路，整合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解决方案，从而加强应对 COVID-19 疫情

和从中恢复的工作，确保能源安全，并敦促发达国家、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考虑到不同国情，根据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发展优先事项，通过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等途径，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贫困和最脆弱国家的努力，以实现确保到 2030 年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承诺，认识到增加对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解决方案的投资，加快行动而不只限于恢复老一套，将有助于各国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和经济危机，有助于通过减少排放、创造就业和提高资源效率等途径促进可持续、有复原力和包容的恢复，并有助于促进长期抵御能力和彼此有机联系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21. **鼓励**各国政府、相关国际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各自的能源战略中，采用和促进综合的资源规划和管理办法，将水、废物、空气质量和粮食等部门联系起来考虑能源选择，同时顾及各国国情；

22. **确认**性别平等以及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既可改善又可加快可持续能源的获取和部署，促请各国政府、联合国发展系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增加部门内针对妇女的教育和能力建设方案，进一步推进妇女在能源部门的同工同酬、领导作用和其他机会，促进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和领导能源政策和方案的设计和实施，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此类政策和方案，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地获得和使用可持续能源，以增强她们的经济社会权能，包括就业和其他创收机会；

23. **鼓励**各国政府酌情在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支持下，根据国家政策和计划，通过减缓和适应战略提高能源效率并为所有人、包括年轻人和妇女在工资和自营职业方面创造更多更好的就业机会，加快向可持续经济过渡；

24. **强调**可持续能源的使用具有促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潜力，确认加大对清洁和可再生能源的部署力度以及提高能源效率是许多国家根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的《巴黎协定》作出国家自主贡献的组成部分，并敦促为全面落实所有这些贡献酌情提供有效和及时的支持；

25. **注意到**气候变化的影响也会危及能源的获得和供给，又注意到必须提高能源部门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推广可再生能源和支持具有弹性的相关供应链可促进这方面工作；

26. **强调**虽注意到进展，但清洁能源技术的大规模部署一直不充足、不均衡，需要提供支持以发挥这些技术的潜力，同时在国家和国际两级采取适当政策举措并进行投资，由各国政府与包括私营部门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开展协作；

27. **又强调**区域和区域间办法的价值，其好处包括可通过促进经验交流提高清洁、可再生和可持续能源的部署、降低交易成本、利用规模经济、加强跨界互联互通，从而促进能源系统的可靠性和复原力，增进国内能力建设，并确认各组织和举措在这方面所做的工作；

28. **邀请**所有相关供资机构、双边和多边捐助方以及区域供资机构、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继续正在作出的努力并进一步采取行动，酌情提供资金，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努力确保普及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包括低排放、低碳、证明具有气候适应能力的清洁技术和可再生能源资源，特别是注重城市和乡村地区的能源提供和经济发展，同时注意到优惠融资和其他融资的潜在促进作用，并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以能源为基础的经济结构；

29. **鼓励**开发、传播、推广和按照相互商定的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环境友好型技术，包括提供减让和优惠条件，并着重指出必须将可持续能源纳入技术促进机制；

30. **强调指出**在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方面，各国政府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必须制定战略，为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作出贡献，鼓励联合国与“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倡议等相关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和国际组织彼此协调与协作；

31. **确认**可持续能源部署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交流、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促进作用，鼓励继续现有努力并作出新的努力，使发展中国家政府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能够规划、资助、执行和监测可持续能源项目，以进一步加强各自的国家体制和能力；

32. **鼓励**制定可进一步迅速降低新技术和可再生能源资源成本并可使这些技术进一步提高竞争力的可行和面向市场的战略，包括为此酌情采取有利于研究、开发和市场部署的公共政策，包括根据国情，逐步淘汰助长浪费型消费的低能效化石燃料的补贴，同时向贫困和最弱势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

33. **强调**教育、学术界、技术和创业精神对于制定应对能源挑战和实现能源可持续性的解决方案的价值，以及对可持续和清洁能源技术研发和示范进行投资的重要性，又强调在这方面迫切需要加强国际合作，以便利获得清洁能源研究和技术，包括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氢能、能源储存、碳捕集利用和封存、生物能源与碳捕集和封存及先进和更加清洁的化石燃料技术，包括避免、减少、消除温室气体排放的技术，以及经过改善的基础设施，为所有人供应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34. **呼吁**各国努力推广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并加强地方参与，以补充目前的做法，再次承诺支持国家以下和地方一级的努力，酌情利用国家对地方基础设施和规范的直接控制，推动终端使用部门如住宅、商业和工业建筑、工业、农业、运输、废物处理和环境卫生等部门更多地使用现代能源；

35. **鼓励**秘书长继续努力推动提供稳定、充足和可预测的财政资源和技术援助，以促进可持续能源，并更有成效、更加协调和更充分地利用适宜的国际资金，以有效执行国家和区域高度优先项目，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

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回顾 2019 年 5 月 23 日和 24 日举行关于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2014-2024)中期审查的高级别对话；

36. **表示注意到** 2021 年 9 月 24 日举行的能源问题高级别对话，其目的是推动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⁶ 中与能源有关的目标和具体目标，以支持落实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和采用 200 项能源契约形式的自愿承诺，并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报告¹⁷ 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所述秘书长提出的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路线图；

37. **欢迎**大会主席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全球评估会议，纪念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2014-2024 年)结束，以进一步加快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实施，并赞赏地注意到他发出的相关行动呼吁；

38. **决定**将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的推广期限延至 2030 年；

39. **请**秘书长继续以全面和循证方式与会员国合作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7，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本国优先事项、政策、机会、国情和具体需要，作为能源问题高级别对话和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的后续行动；

40. **促请**联合国发展系统通过现有倡议和资源，并在其任务范围内与国际金融机构等相关利益攸关方一起，协同多边和区域开发银行及私营部门等发展伙伴，克服能力和资金方面的差距，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在这方面的差距，以扩大能源方面的投资，并向有需要的国家提供支持，从而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41. **鼓励**联合国能源机制根据 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43 号、2018 年 5 月 31 日第 72/279 号、2020 年 8 月 11 日第 74/297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9 年 7 月 8 日第 2019/1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支持联合国发展系统实体在各自任务和现有资源范围内协调一致地开展能源相关活动，以便除其他外，通过向驻地协调员提供规范支持和专门知识，应政府请求向各国提供协助，特别是在国家一级利用与其他国际组织、捐助方和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伙伴关系，包括努力实现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并加快部署这种能源；

42. **重申**《2030 年议程》的核心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承诺采取更多具体措施支持处境脆弱民众和最脆弱国家，首先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43. **促请**秘书长酌情并在经济上可行的情况下，在联合国位于世界各地的所有设施和业务中推广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效和采取相关可持续做法；

44.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八十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介绍为纪念“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而举办的活动，并决定在大会

¹⁶ 第 70/1 号决议。

¹⁷ A/78/201。

第八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的分项。
